



后宫

Hougong

美女作家倾情奉献 刘虹◎著

中国第一部现代都市版“后宫”

著名文学评论家吴义勤、贺绍俊、施战军倾情推荐

不想为情所累，不想被家庭所束缚。

这还了得，如果男人没了女人，如同天空中没了太阳。

与其说是一本好看的小说，不如说是关于人性的心理咨询诊所。

男人最原始的梦想。



后宫

Hougong

中国第一部现代都市版“后宫”

刘虹◎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后宫 / 刘虹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2012.8

ISBN 978-7-5108-1575-1

I . ①后… II . ①刘…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65058 号

后 宫

作 者 刘虹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徐尚定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100037）

发行电话（010）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文良精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17.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1575-1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笑谈人生百味欢 / 自序	001
1. 雨中邂逅	002
2. 办公情结	009
3. 午夜惊魂	017
4. 英雄救美	027
5. 哥们小聚	031
6. 初恋无悔	036
7. 红颜知己	043
8. 女人是男人的全部吗?	052
9. 公司事端	058
10. 世间顽主	063
11. 美女时代	071
12. 都市困惑	079
13. 商场如战场	085
14. 夜晚霓虹	090
15. 美女是怎样炼成的	096
16. 雾里看花	104
17. 只是情人	112
18. 甜蜜的野蛮女友	119

19. 遭遇山寨版波霸	126
20. 人同野兽乎	134
21. 永远的玫瑰	139
22. 歌厅是非	145
23. 向怕老婆的男人致敬!	151
24. 色易求, 好男人难得呀	156
25. 原来你还在乎他	161
26. 出污泥而不染	165
27. 青春万岁	171
28. 解决了阳痿, 又面临着什么	176
29. 兔子吃了窝边草	179
30. 精神空虚不能靠性解决	188
31. 喜欢和爱是两回事	192
32. 忧伤的钻戒	201
33. 有眼无珠	205
34. 这种男人还是不要的好	210
35. 宁可找母狗也不再找女人	215
36. 人心莫测	219
37. 颜面、人格和钱财?	222
38. 有些男人就是这么下流!	230
39. 以别人的花边新闻当做乐趣	235
40. 养生保健是关键	239
41. 生命的意义是什么?	244
42. 真正的爱情是专一的	248
43. 嫁给北京男人是奢求吗?	252
44. 房子、车子和情人	256
45. 是性福还是不幸?	263
心灵的独白 / 后记	272

笑谈人生百味欢 / 自序

朋友问我，美女作家，为何迟迟不见大作问世？笑曰：无奈、无奈，又有同行的前辈慨叹，为何两部小说结集出版？我暗自笑他，如此大家，怎会堪出此言？可是纵观文学之现状，真真无奈也，尚求经济之路何必一意创作？用灵魂的视角感悟生命，畅谈人生，难道，您不苟同吗？

如此说来，作品、作者和做人，如同一脉相承的兄妹，它们承载着太多厚重的底蕴，作品之情感，情感之于人，用作家的灵魂和视角抒写人类，感召世人，这何尝不是一位写作者神圣和职责所在？纵观历史的长河，大家之言何尝不是民族责任感使然？巍巍太行山脉是国人不变的视野和魂魄，孰不知杜冷丁能解一时之痛？感官世界里徜徉着多少沉腐与烂醉？拯救灵魂的旷野是作家亘古不变的慈怀！

谨以此书奉献给热爱文学的朋友们品析，吾不想把它定义为文学之范畴或者什么类别，只求得到您的支持与赏悦。诚求还有一点萌思吧，吾心慰矣。

我们还是一同回味那首幽幽不变的歌谣吧，“小时候妈妈对我讲，大海就是我故乡……”；“我想有个家，一个不需要华丽的地方，当我需要它的时候……”

人生在一种无奈中来回地游离，集结号也在那一刻吹响了！不是吗？！

1 雨中邂逅

夜色如同神秘的幽灵，在整个霓虹装点的城市里显得分外的妖娆多姿。

贝贝从歌舞厅回来已是凌晨三点多了，这样的日子她已习以为常，洗漱完毕躺在床上，每每都能很快入睡，可今晚她怎么也睡不着。

贝贝居住的这座老式住宅，是个面积不大的一居室，如同她所说，就像一个病态的老翁，在风雨飘摇中度过了它三十的华载。

此刻，她一遍遍地翻看着手机里他三天来发来的短信，大约有一二十条，唯有他的信息她舍不得删去，“贝贝，你在哪？想我了吗？”；“我想你，想你红嘟嘟的唇……不说了，要不你该说我肉麻了。”……不知为什么，贝贝对他有点儿动心了，这几天，她一直在想他。她曾发誓，不会再轻易爱上任何一个男人，可是，她对他却有了些许的感觉。

她和他相识在雨中，那天，是个细雨绵绵的午后，贝贝没带雨具，独自走在行人稀少的街道上，因为和前男友刚刚分手，她还没从情感的漩涡中挣脱出来，似乎让这淅淅沥沥的雨水洗刷掉她灵魂的痛处。这时，一把雨伞遮在了头上，紧接着一个男人关切的声音，“小妹妹，雨淋了，小心感冒呀！”

贝贝停下脚步，惊讶地回头看去，一个男人举着伞站在她的身后，脸上还带着友善地微笑，哼，浇不浇，碍你啥事！贝贝并不领情，生硬地说：“你是谁？用不着你管！”

男人并不生气，看着贝贝笑了笑，他觉得这个女孩很有个性，他不得不细看了她一眼，不觉暗暗吃惊，这个女孩真美，一对黑溜溜的眼珠，忽闪

闪的长睫毛，健康的肌肤透着一种质感，从她的眼神能看出，她很聪明。他欣悦地向她点点头，“其实我已经跟了你一段路了，在后面看着你这么高，身材又这么好，很美的，没想到，你长得更美，是个真正的美女。”

贝贝听到他的夸赞，开心地一笑，随即，又脸色黯然地低叹了一声，“美女又能怎样？美女也有烦恼呀。”

他淡淡一笑，“你烦我也烦，看来我们是同病相怜了？小妹妹，认识认识吧？”说着，他主动向她伸出了手。

贝贝并没表现出应有的礼仪，只是上下审视地打量着他，高高的个头，适中的身材，眼睛虽不算大，但五官搭配得匀称，白色整洁的衬衫，虽然米色休闲的裤脚上了溅了一些泥水，但并不影响他整体的风度，她对他有了些许的好感，然而，她还是表情淡然地说：“路边的野花你还是不要采吧？”

男人没有得到贝贝的礼遇，并不介意，只是缩回手尤显大度地哈哈一笑，“你真逗，带刺的玫瑰。”

贝贝一听乐了。

男人看着贝贝脸上露出了喜色，他上前大方地拉起她的手，“看来我都很寂寞，我们一起到雨中散散步吧，相识是缘。”

贝贝挣脱他的手，“我不寂寞，你说哪个美女身边少了男人的追逐？不过，我还是有原则的。”

男人呵呵笑了笑，“原则？嗯，”他点点头，“有个性，好像也是实话。”

在雨中，男人举着伞和贝贝并肩而行，他主动介绍自己的身世，他叫林志强，年方三十五岁，北京人，大学贸易毕业，已经离异，现在孑然一身，目前经营着一家贸易公司，效益还可以。

贝贝对于他的话，不能不信也不十分相信，她认为，在这杂乱、浮华的世界，陌生的男女，还少有这么坦诚地向人敞开心扉的，她撇着嘴一笑，“哦，你还真是挺坦率的。”

林志强从贝贝的表情中看出她对自己的不信任，他能够理解，在这茫茫人海中，在这纷繁复杂的世界里，和初次见面的人，如何能够找回那份

弥足珍贵的信任呢？如何能够找回那份心灵的契约和诚挚呢？

“我知道，初次见面，你可能不太相信我，但是我觉得做人就要诚实，我希望我们彼此都要真诚，好吗？”他转过脸去诚恳地看着她，“小妹妹，能不能介绍一下你的情况？”

贝贝感受到了林志强的那份诚实与友善，她迎着 he 真挚的目光笑了笑，然后，她把自己上学以及工作的情况简单做了介绍，最后她说：“我叫于贝贝，别人都叫我贝贝，是一个打工女，在一家公司做文秘。”

其实，文秘是贝贝三年前刚来北京时的工作，那时，她大学一毕业就从甘肃来北京找工作，被一家公司录用，因为高挑的身材，漂亮出众的外表，时常招惹一些男人，公司的老总是个好色之徒，贝贝看不惯他以长工资当做交换的条件，她恨恨地想，想占我的便宜，跟我玩潜规则，没门！面对这样一位狡猾吝啬的家伙，贝贝并不买账，再加上她在北京的花销实在不能支出，买高档衣物，又要租房，还要给家里寄钱，因为父亲过早去世，老家还有一个母亲需要她的照顾，究于这些原因，她毅然辞去了工作，当上了“夜晚歌舞升平”的 KTV 小姐，前不久，大学四年的男友知悉她在歌舞厅的工作，便和她分了手。所以她对别人不能说出自己在歌舞厅当坐台小姐的事，怕别人对她有不好的看法，因为她认为自己在本质上并不是一个坏女孩，只是为了生活一时所需，靠自己年轻漂亮的资本赚点儿钱罢了。

林志强邀请贝贝吃了晚饭，又邀她到了住在亮马桥的高层住宅。林志强并不介意把他看上的女孩领回家，因为他现在是自由之身，也没有其他顾虑。林志强的家是个一百平方左右的三居室，装修的格调豪华、高雅气派。

贝贝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撒眼看着屋里的一切，显得拘谨而又欣羡，自己那间十多平方米的蜗居与之相比，实在是相差甚远了，自己何时能有个大房子，何时能有自己的安乐窝呢？这是一个梦想，她不敢想，也不能不想，在北京这个寸土寸金的地方，能够拥有一座楼房，特别是在四环以内，实在是令外乡人骇颜慨叹的。

林志强以热情的笑脸看着她，“说吧，想喝点儿啥？可乐、牛奶还是黑咖？”

“咖啡抑制神经让人晚上不能入睡，可乐含热量高，会使人发胖，”贝贝想了想，“那就来杯牛奶吧。”

“你还挺讲究的呢。”林志强笑着说，说着，他从角落的冰箱里很快倒了一杯牛奶过来递到贝贝的手上。然后，他自己又冲了一杯咖啡坐到她的旁边。

林志强端着咖啡，一双炽烈的眼神看着贝贝忽闪闪的长睫毛，“来，为我们的相识和友谊举杯喝彩吧！”

贝贝知道，这个男人对自己的眼神意味着什么，她尽量躲避着他的目光和他递过来的杯子轻轻碰了碰。

林志强非常惬意地抿了一口咖啡，然后把杯子放到桌子上，一只手揽着贝贝的肩头，“贝贝，今晚别走了，我们一起共度这美好的时光好不好？”

果然不出贝贝所料，她有些失望，唉，他怎么也这样？贝贝在歌舞厅当坐台小姐以来，已经看透了男人那点心思，哼，有的男人不就是想打女人的主意，想着他们那点事儿吗？他们也不想想，女人可不那么想，也没那么简单，也就是说，她们需要锦上添花，或者雪中送炭的男人，否则，她们不会让这类痴心妄想的男人得逞的，即便是在一起厮磨鬼混一时，也绝不会长久，她们认为，这种男人是在拿女人寻开心，是在占女人的便宜，她们怎么能让继续得到他的好事呢？而男人则不同，他们可以灵肉分开，可以不爱一个女人，就和她享受肉体的快乐，也就是说，对于男人来说，爱情和性的需要是两回事，但多数男人的想法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无偿地占有女人，以达到他们一时想要的性的快乐。

贝贝拒绝地说：“不行，你我刚刚认识，我说过了，我不是那种随便的女孩！”

林志强愣愣地看了她一眼，哼，这个女孩真是假正经，我就不信她对一个热情的男人会无动于衷？我就不信她不食人间烟火？有些人不过是即想立贞节牌坊又想当婊子罢了。

“想不到，你还挺传统的，”他坚持说：“今晚别走了，我会让你高兴的。如果，你想要钱，”他审视地看着她，“我也可以满足你。”

贝贝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坚定地说：“不，不行！”

她不是在伪装自己，虽然她现在从事的工作在别人看来就是一个女孩轻浮放荡的场所，好女孩到歌厅里坐了台，也会堕落成一个骨子里只认钱，只要男人给了钱就跟他上床，就会陪着他开心快乐。但是，她矛盾的内心以及骨子里那高大的自尊，有时候会站出来提醒她，她可不是一个自甘堕落的坏女孩！她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以后一定会找一个体面的、有尊严的工作，这种噩梦般的日子很快就会结束的。她这种纠结、复杂的心态迫使她面对不同的人就会有不同的态度。

虽然，贝贝在歌舞厅工作以来和很多男人都有过两性关系，当然，前提是，他们付给她钱，她给予他们肉体的刺激和享乐，仅此是男人们发泄的工具而已，她知道，这种交易下的男女，有什么真情可言？会有多少男人为她付出真情呢？可是面对林志强，她的自尊又钻出来提醒她，不能和他随便的发生关系，她认为，他是个可以继续交往的男人，她要和他以后发展下去，她知道，当男人轻易得到他的需求以后，这个女人在他心中的地位也许会一文不值，也会从原来的100度，很快降到了0度，这个女人对他而言已没了性趣，也许以后就会像扔垃圾一样把她轻易处理掉了。

林志强忽然把贝贝搂在怀里，吻着她性感的唇，贝贝嗅到了林志强沉重的呼吸，也感受到了他温软细腻的唇和快乐如梭的舌尖，贝贝不能自己了，不能不能！她心里发出一个强烈的念头，她要 and 这个男人继续以后的故事，她要在他心里有个重要的位置，她忽地推开他，霍然从沙发上站起来，用眼神传达她的不悦。

林志强显得突然也很失望，“你不愿意就算了，我不强迫别人做自己不愿意的事，不过请你理解，因为我喜欢你，我一见你就喜欢上你了，所以……”

贝贝无心理会他的话，看看墙上的时间，七点了，已经不早了，她还要去歌舞厅上班，她拿起沙发上的包要走。

林志强显得失意也有些不悦，“真的要走吗？”

贝贝眨了眨她那长长的睫毛，“我还要去上班。”

林志强显得不解，“这时候去上班？是加班吗？”

贝贝感到自己说漏了嘴，忙说：“今晚去公司加班，还有点儿事没完成，怕明天老板怪罪了。”

林志强理解地点点头，“这么晚了很辛苦的，如果咱们成为好朋友，我在经济上可以给你一定的支援。”

贝贝的心弦被触动了一下，谁不需要钱呀？她知道，钱在这个城市的作用是什么，她可以一边和他交往，一边继续偷偷地晚上到歌厅去坐台，可是她不能要，她不想和他做这种交易，以免给他留下不好的印象，所以，她微微一笑，“我不要，钱你还是留着孝敬你的父母吧。再说了，我无功不受禄。”

说起父母，林志强显出灰暗的神情，因为父母是他心中永远的痛，当他经济强大准备好好地敬养、报答他们的时候，他们却撒手而去了，这种痛深深的隐藏在他的心底里，对他来说，人间最大的遗憾和痛苦莫过于子欲养而亲不在了。

贝贝看出他的神情，显得不好意思地说：“真对不起，我不知道，是不是他们已经……”

林志强不语，半晌，语气里带着忧伤地说：“留下吧，今晚别走了，陪陪我好吗？”

贝贝决然地走到门口，林志强喊着，“哎，我送送你！”

贝贝回头向他甜美一笑，“不用了，和一个女孩来回出入，不怕让你的邻居看见了？你还是注意点儿影响，保持优雅的风度吧。”

林志强微微有些感动，多么善解人意的女孩，“哎，那把你的手机号给我，有时间我给你发信息，哪天我请你吃饭。”

贝贝欣然地把手机号给了他，而没有要他的电话，她知道，以后，她会主动跟她联系的，她很自信，因为他对她是有好感的，并且，从她身上，他没有得到他想要的。她知道，男人想要和一个女孩继续交往，他们往往会主动出击，像她这种各方面不错的女孩，也往往容易得到男人的倾心，她从来不会和她有意的男人主动约会，她知道，如果男人对一个女孩不感

兴趣，就是绞尽脑汁也枉然。

接下来发生的故事，当然也在顺理成章地进行着。林志强躺在床上想着贝贝的一言一笑，这个女孩实实在在地闯进了他的心里，是的，自从两年前离了婚，他那伤感的心灵就对婚姻说 No 了，他不想为婚姻所累，也不想被家庭所束缚了。但是他不能没有女人，不仅是肉体上的需要，还有情感的交融和寄托，他曾经为了女人肝肠寸断，他曾经问世间情为何物？朋友都笑谈像他这种优秀的男士，美女应该是一大箩筐，还有排长队候着的，何必为了一个女人伤痕累累呢？以前他是那样的清高孤傲，而现在，他想换一种活法，想要一种全新的生活，也不枉来到这世上走一回，但骨子里的那份高贵告诉他，他不是剩着筐就是菜的主，对女人，他有他的标准以及交往的原则。

他拿着手机，刚发过去的信息，这时候得到了回复，他看着手机屏，“真的想我吗？你是不是见一个爱一个？”

林志强笑着回，“不是的，我风流但不下流，请相信我，我会对你好的，我承认我离婚以后有女友，可是她前些日子出国了，你绝对是我第二个女朋友，I like you, baby，请允许我这样称呼你好吗？”

贝贝信息回，“嘻嘻，请用来验证我们彼此的心好吗？”

林志强回信息，“明晚六点请在体育场门口等我，我请你吃饭，晚安。”

2 办公情结

一场大雨洗刷了整个城市，也让几天烦热的人们呼吸到了清新的空气。

此时，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阳光照进了林志强的卧室，他躺在松软的席梦思床上正鼾声如雷。这时，手机铃声划破了整个屋子，好一阵，林志强才被铃声惊醒，他迷糊着眼睛从旁边的床头柜上摸起手机、放在耳边喉咙哽咽着问：“喂？”

手机里传来办公室主任周晓彤清脆、细润的声音，“林总，今天早晨八点半的周末会，还开吗？”

林志强忽地爬起来，他想起来了，今天是雷打不动的周末总结会，“开，开，我一会儿到。”

林志强挂断手机，看着手机屏上的时间，已是八点整，还在困顿的神经埋怨着自己，要不是昨天晚上太晚了还在给贝贝发信息，怎么会这么晚起床呢？他匆忙穿好衣服，冲到卫生间洗漱完毕，当他赶到公司的时候，已是八点五十分了，员工们仍旧以惯有的笑脸和问候迎接着他，老板的姗姗来迟并不会引起他们的不满，他们知道，干好本职工作才是他们分内的事。

林志强以严肃的面孔让员工们再一次领略了他的会议精神和宗旨，会议结束已经是十点多了。当他坐在办公桌前拿起那本《论语》的时候，又不自觉地闭着眼睛打起了盹，迷迷糊糊的，贝贝那漂亮的形象浮现在眼前，他猛然睁开眼睛，周晓彤露出习惯的微笑，身着典雅的职业女裙，非常自信、笔挺地站在他面前，好像要等待他检阅似的，看着周晓彤清秀的脸上略施

的妆容和小巧的鼻子，他不自觉地向她点点头，这个南方女孩有着乖巧的外表和睿智的内心，但是他的原则常常警示他，她可是他的下属。

周晓彤五年前从湖北一所专科学校毕业，便毅然地来到北京找工作，她的家住在湖北某县城一个偏僻的小村，家境也不富裕，没有出身名门，又没有炫耀的学历，她知道，只有努力奋斗才是她唯一的出路，通过几年的社会磨砺，练就了她谨小慎微地处世哲学，待人接物总是看着别人的脸色行事，见什么人她就说什么话，但是，她骨子里那份刚直不阿，有时候也会站出来要扬起它正义的风帆和旗帜。四年前她应聘为林志强公司里的业务员，半年后又升职为办公室主任，当然与她的工作努力和能力是分不开的。

“林总，您没事吧？”

林志强赶紧坐正了身体，面露微笑地说：“没事，没事，我刚才有点儿困了。你，有事吗？”

周晓彤看着他带着红血丝的眼睛，“林总，您昨晚又没睡好，看您的眼睛都熬红了，千万注意身体呀。”

林志强点了一下头，“哦，昨晚又有应酬，回去不早了，谢谢你。”

周晓彤理解地点了点头，“您太忙了，也太累了。”

林志强看着周晓彤好像有什么心事，又不能说的样子，“有事吗？”

“哦，林总，我想去邮局给家里汇点儿钱，妈妈病了。”说着，她不觉地哀叹了一声。

“去吧，去吧。”林志强扬了扬手。他忽然又想起了什么，又叫住她，“哎，周晓彤，回来。”

周晓彤刚要转身，听见林志强的喊声，她吃惊地回头，“林总，有事吗？”

“你妈啥病，没事吧？”

周晓彤感激地笑了一下，“哦，她是老胃病了，我爸说，她这几天吃不下饭，没啥大事。”

“那就好。”

周晓彤转身走到门口，差点儿没和满身香水味的文秘张纹撞个满怀，

她不自觉吸了吸鼻子，嗯，还真是香呢，两个人相互笑了一下，周晓彤心想这张纹又去林志强的办公室献殷勤妩媚去了，从她以往的神情态度里，她早就看出，她对有着不同寻常的爱意的眼神。在她闲谈中，也常常地向周晓彤钦慕地谈起林志强是多么的风度气质，还常常谈起哪款香水味最好，哪个国家的香水是知名品牌，她对香水的嗜好和考究以及对香水的理解不得不令人微言慨叹。

林志强看着张纹脸上微浓的脂粉，以及身上浓浓的香水味溢满了鼻息，他不禁咧了咧嘴，看着她一双细长的眼睛，柔情地看着自己，“有事吗？！”他语气不悦地问。

张纹面露尴尬，心想，他为什么总是这副面孔和这种态度对待我呢？她不禁媚笑着问他：“林总，我不明白，您为什么总是对我这样冷冰冰的口气呢？”

林志强看着她，眼神里掠过一丝柔和，意味深长地说：“工作是工作，生活是生活。我知道，你是个好姑娘，所以以前那个文秘只干了两个月就被我 pass 死了，而你在公司已经胜任两年多了。”

张纹点着头若有所思地出去了。

林志强从张纹以往的眼神和态度里看出她对自己的热情和喜欢，可是，思想的闸门告诉他，决不能越雷池一步，俗话说，兔子不吃窝边草，身为员工的老板，一定要在公司里注意自己的形象以及良好的作风，以树立起在员工中的威信，这是他一向秉承的做人原则。何况他对张纹也没什么感觉，并不是她的模样只是中等而已。

张纹来自河北某个小市，距离北京不过 200 华里，大学毕业两年多以来，便在林志强的公司从事文秘，平时对待工作认真的态度，还是令林志强颇感满意的，只是那副媚笑的表情，让他有些不快。他认为，她和周晓彤真是不同的两个女孩。张纹看得出林志强对待她们两种迥然不同的态度，这让她时常感到心内难平，她不明白，同样都是他的员工，为什么身为上司对待她们会是截然的不同。他为什么不喜欢自己？她好想找个机会问他个究竟，他越是对她这样，就越是想接近于他，越是想有一天能和他进行

心灵的沟通，以拉近彼此的距离。

每天工作的繁忙让林志强无暇消遣闲事，他对待工作是一丝不苟的，只要到了公司里，他会把全部的精力和热情投入到工作中，他认为，只有好的工作状态，才能立于不败之地，才能把他的公司做强做大，随着这种梦想和野心的逐步实现，已经越来越让他感受到事业上给他带来的成功和乐趣，虽然，距离自己的目标还相差甚远，但是，他努力奋斗着，并乐此不疲。

今天一天的工作又安排的满满的，还有很多的事情等着他去做，此时，他揉了揉有些困顿的眼睛打开了电脑，这时，张纹又端着一杯咖啡走了进来，“林总，喝杯咖啡提提神吧。”

林志强心内暗想，她总是这般的殷勤体贴，但是他并不领情，他不需要他的女下属对他这般的友好和亲近，可是他又不好说什么，只是表情默然地向她示意地点了点头。

张纹也冲他点点头，并甜淡一笑，把杯子放到桌子上便出去了。她并不在意林志强对她的态度和反应，只是每天一如既往地这么做，因为她认为照顾好上司是她的必须，更重要的一点是她爱慕于他，虽然他对她无动于衷，也从不买她的账。

林志强看着张纹的背影无奈地一笑，又摇了摇头，两眼望着桌子上的咖啡凝神，咖啡的香气已沁入鼻息，润进喉肺，也勾起了他美妙的情绪，他端起咖啡细细地品味，他不禁畅然一笑，这就是生活，美酒加咖啡还有那美女，他忽然仿佛领悟到了生命的答案与真谛。美好的事情不容他多想，只有踏踏实实、努力的工作，什么鲜花美酒以及美女，那不是一呼即来吗？他这么想着，精神倍增起来，而咖啡的作用也仿佛助燃了他生命的活力和神经，他的思想也随之清晰了许多。

人往往忘我的工作，时间就如同流水一般，这会儿，林志强真是感觉有点儿累了，他不自觉地晃了晃手腕上那块彰显他尊贵气质的瑞士名表劳力士，露出几分欣悦和得意，人嘛，得到自己想要的，用金钱换来自己想要的物质和享受，这就是生活，这时的时针已指向了不再回转的 2008 年 8